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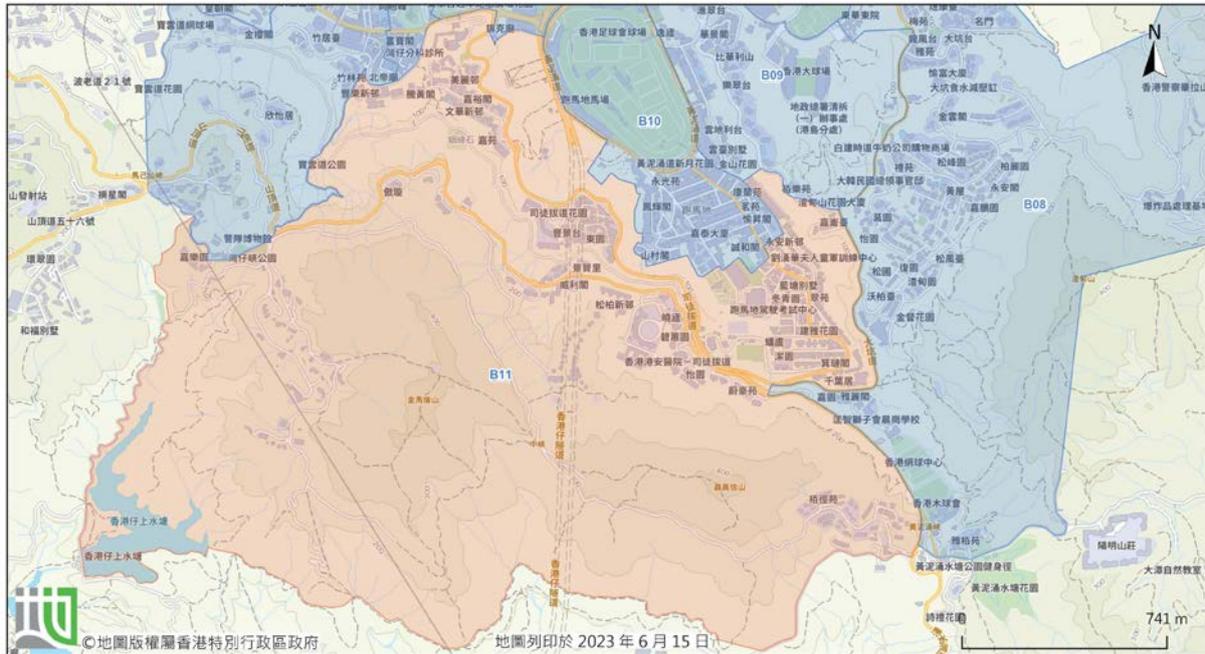
小區「關愛隊」概要

地區： 灣仔

小區： 司徒拔道 [附小區分界圖]



B11 司徒拔道



由「地理資訊地圖」網站提供: <https://www.map.gov.hk>

注意: 使用此地圖受「地理資訊地圖」的使用條款及條件以及知識產權告示約束。

承辦團體：香港文昌社團聯會有限公司

夥伴團體：司徒拔之友

灣仔賢毅社

維森自然基金會

香港普寧同鄉聯誼會

灣仔大佛口販商協會

港九小商販聯誼會

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

香港聲之動力藝術協會

灣仔社區聯會

銅鑼灣協進會有限公司

蒼婧坊

紫荊社有限公司

香港銅鑼灣工商業聯合會有限公司

香港致和堂有限公司

香港渣甸山居民聯會

香港青少年文化藝術發展協會
 香港六藝總會
 樂活社區協會
 樂活之友協會
 新世紀協會有限公司
 跑馬地社區聯會

小區「關愛隊」的聯絡途徑：

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電話： | 6097 7039 |
| 電郵： | b11careteam@gmail.com |
| Whatsapp: | 6097 7039 |

小隊成員名單：

| | |
|------|--|
| 隊長： | 符文靜女士 |
| 副隊長： | 王錄興先生 |
| 成員： | 黃宏泰先生 朱少麗女士 王玉珠女士 蘇裕康博士 植敏玲女士 黎淑娟女士 施婉啦女士 吳文女士 方攀釗先生 |

小區服務概要：

甲. 必需提供的服務

1. 社區關愛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|---|
| (a) 設立小區「關愛隊」聯絡途徑，提供最少 2 項途徑，例如電話、電郵、社交媒體、即時通訊軟件等。 | 在資助協議生效後三星期內開設有關途徑，並維持運作至資助協議結束。 |
| (b) 廣泛向小區居民宣傳小區「關愛隊」聯絡途徑及服務。 | 宣傳小區「關愛隊」聯絡途徑及服務，在資助協議生效後三個月內覆蓋不少於 90% 的小區居民。 |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-|--|
| (c) 建立與小區居民的聯繫網絡，方便小區居民聯絡小區「關愛隊」，以及協助政府向小區居民傳遞信息，加強與居民的聯繫。 | 按政府要求或按需要，適時在小區「關愛隊」與居民的聯繫網絡發放政府所提供的重要資訊。在資助協議生效後一年內，所建立的聯繫網絡須覆蓋不少於 15% 的小區住戶。 |
| (d) 探訪／接觸小區內的長者戶，建立聯繫，並為長者提供基本服務，包括提供公共／社福／醫療／其他相關服務的資訊、協助申請或預約上述服務、基本的資訊科技協助，以及協助安排有需要的長者接受(f)項的家居或其他支援服務或協助轉介予有關部門／機構安排提供專業的服務。 | 為最少 100 個長者戶提供資訊／服務。 |
| (e) 探訪／接觸小區內其他有需要的住戶，建立聯繫，並為有需要的居民提供基本服務，包括提供公共／社福／醫療／其他相關服務的資訊、協助申請或預約上述服務、基本的資訊科技協助，以及協助安排有需要的住戶接受(f)項的家居或其他支援服務或協助轉介予有關部門／機構安排提供專業的服務。 | 為最少 200 個有需要的住戶提供資訊／服務。 |
| (f) 視乎小區情況，為小區內有需要人士提供家居或其他支援服務（例如簡單家居維修／清潔、健康講座、「分享關愛」活動如舊衣捐贈回收，招募並培訓住戶為義工為其他人士服務等）。 | 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最少 50 次服務。 |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-|--|
| (g) 到訪小區內「三無大廈」及法團未能有效運作／沒有聘用管理公司的舊式樓宇，了解有關樓宇的管理、安全及衛生情況，整合相關資料供民政處參考；並視乎大廈的情況及住戶的需要，向相關部門或機構作出轉介，包括向民政處申請為大廈公用地方提供一次性清潔服務。 | 每年到訪最少 2-10 幢「三無大廈」或法團未能有效運作／沒有聘用管理公司的舊式樓宇，整合有關樓宇的管理、安全及衛生情況的資料。 |

2. 協助突發和緊急事故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(a) 當避暑／避寒／臨時庇護中心運作時，關心使用／入住中心人士的需要及提供適當援助。 | 按政府要求提供服務最多 10 次。 |
| (b) 當區內發生突發／緊急／災難事故時，關心受影響人士的需要及提供適當援助，並按政府要求向區內居民轉發重要資訊。 | 按政府要求提供服務最多 4 次。 |
| (c) 就政府或公營機構的新政策／新服務提供緊急支援，例如協助有需要人士作出申請（特別是線上提交的申請）、協助派發物資或發放資訊等。 | 按政府要求提供服務最多 4 次。 |

乙. 額外服務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-|-------------|
| (a) 舉辦國民教育宣傳活動，如推廣《憲法》、《基本法》、《國安法》及國民意識的活動。 | 舉辦有關活動 4 次。 |

| 服務要求 | 關鍵績效指標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b) 舉辦節慶及區內聯誼活動。 | 定期舉辦區內聯誼活動，包括郊遊、敬送節日禮包等活動。 |
| (c) 舉辦活動，聯繫社區及提升公民意識。 | 舉辦有關活動 4 次。 |
| (d) 培訓義工。 | 培訓義工項目，包括到沙灘清理垃圾。 |